

# 父母權利法案

---

作為殘障兒童的父母，您有權利：

1. 參加個人化教育計劃（IEP）會議並代表您孩子的權益；
2. 聘請一名律師或專家出席個人化教育計劃（IEP）會議；
3. 接收有關您孩子的評估報告副本，提出異議，並申請公費獲得一份獨立教育評估報告副本；
4. 提供一份來自外部渠道的書面報告，用於評估流程；
5. 查看您孩子的所有教育記錄，並要求提供一份個人化教育計劃的副本；
6. 對個人化教育計劃（IEP）團隊的決策表示異議，並提起申訴，包括向中小學教育部提起兒童申訴、申請州付費的調解、進行公平正當流程聽證會及向法院申請公正流程判決；
7. 參與個人化教育計劃（IEP）的審核及 IEP 任何方面的變更決策，並在對您孩子的教育安排進行變更或為其提供免費合宜的公共教育前得到相關行動的書面通知；
8. 讓您的孩子置身於最少限制的環境中，並盡可能讓其進入普通學堂學習。
9. 若您英文水平有限，可要求提供有效的溝通方式；
10. 帶有特定個人化教育計劃的免費合宜公共教育，用於滿足您孩子的特殊需求，包括但不限於，特殊教育和相關服務，如輔助技術設備及服務、交通、言語病理學服務、聽力服務、解釋說明服務、心理服務（包括行為干預、物理治療、職業治療）、休閒（包括治療休閒）、諮詢服務（包括復原諮詢）、引導和行動服務、學校衛生服務、學校護士服務、社會工作服務、父母諮詢和培訓以及出於診斷和評估目的的醫療服務。

中小學教育部不根據種族、膚色、原國籍、性別、殘障狀況或年齡在其提供的計劃及活動中進行歧視。有關教育部計劃和教育部內可供殘障人士使用之服務、活動及工具所在位置的問詢，請提交於 **Jefferson State Office Building, Civil Rights Compliance (Title VI/Title IX/504/ADA/Age Act), 5th Floor, 205 Jefferson Street, Jefferson City, Missouri 65102-0480**，電話號碼：573-526-4757 或密蘇里州轉接電話（Relay Missouri）(800) 735-2966。

---

本文件並不授予任何未被聯邦或州法授予的權利，僅用於提供相關資訊。更多額外資訊，請聯絡中小學教育部特殊教育處，電話：(573) 751-0699 或發送電郵至 [webrepliespeco@dese.mo.gov](mailto:webrepliespeco@dese.mo.gov)。

2010 年 1 月 1 日